

## 一、减少毒品需求。

应继续坚持以三项禁毒公约为基础，以综合平衡的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坚持减少需求与减少供应并重。在减少需求方面，应高度重视卫生、教育和执法机关通力合作，加强预防、戒吸、治疗、康复和回归社会工作，从个人、家庭、社区各个层面遏制毒害。

### （一）重视毒品预防

1、要高度重视毒品预防的重要性，将预防吸毒作为国家禁毒战略的重要部分，使公众认识到毒品危害，远离毒品，从源头上减少吸毒人群。中国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理念。《禁毒法》规定，采取各种形式开展全民禁毒教育，普及禁毒意识，提高公民自觉抵制毒品的能力。中国建立了由各级政府多个部门共管、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全民毒品预防教育工作体系，把毒品预防教育作为国民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全社会营造珍爱生命、远离毒品的禁毒氛围。

2、针对高风险人群有的放矢地开展预防教育，使其广泛认识到毒品的危害。应将青少年作为预防重点。中国吸毒人员以青年为主，其中18-35岁的群体占到了60.6%。为了避免和减少青年人沾染毒品，中国重点针对青少年等开展毒品预防教育，实现普通中小学校、职业学校和大学毒品预防教育全覆盖。目前，仅2016年就在全国90%以上的学校开展了毒品预防教育，1.21亿名学生接受了禁毒专题教育。中国还建立学校、家庭和社区毒品预防教育衔接机制，普及家庭防毒知识，强化社区禁毒宣传教育。同时，有针对性地对涉

毒高危行业从业人员开展毒品预防教育，在重点地区广泛开展禁种毒品原植物宣传教育。

3、要创新预防教育手段，既扩大受众覆盖面，又提升教育效果。中国重视预防教育的手段创新，仅在2015年就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禁毒宣传活动1万多场次，同时结合网络时代的特点，积极利用互联网、新媒体，开展毒品预防。中国禁毒网日均访问量达300多万次，“中国禁毒”微信平台订阅用户达270万人，禁毒手机报每周固定发送信息1200万人次，公众禁毒意识不断增强。

## （二）治疗康复

1. 要制定完善的治疗康复策略，积极落实“以人为本、科学戒毒、综合矫治、关怀救助”的戒毒康复理念。中国制定禁毒法、戒毒条例、强制戒毒所管理办法法律法规，初步形成了集生理脱毒、身心康复、回归社会功能于一体的戒毒工作模式，自愿戒毒、社区戒毒、强制隔离戒毒和社区康复有机组合衔接的戒毒措施网，取得良好效果。

2、积极探索科学有效的戒毒康复模式，构建戒毒治疗、康复指导、救助服务相结合的戒毒工作体系。注重从教育挽救、减少需求等角度综合推进戒毒治疗等措施，加强戒毒康复人员就业帮扶和社会保障，加强吸毒人员艾滋病防治，加强跟踪管理和行为干预。截止目前，中国已建立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机构2.7万个，配备专职社工2.7万名，兼职社工5.1万名，全国现有的237万名吸毒人员中戒断3年未复吸人员达到127.2万名。



3、自愿戒毒和强制戒毒相结合。中国大力加强自愿戒毒工作，鼓励吸毒人员主动登记。科学规划和发展自愿戒毒、戒毒药物维持治疗，扩大其覆盖面，鼓励探索、实践更具人性化、更少强制性的戒毒康复措施，提高戒毒实效。根据法律规定，中国对吸毒人员优先适用社区戒毒，同时，对吸毒成瘾严重、不适宜社区戒毒、拒绝接受社区戒毒的、在社区戒毒期间吸食注射毒品的、严重违反社区戒毒协议的以及经戒毒后再次吸食注射毒品的人员采取强制戒毒措施。中国注重规范强制隔离戒毒工作，提升戒毒场所管理水平和医疗条件，从教育挽救、治病救人角度综合推进戒毒治疗等措施。

4、保障人权。中国主张，吸毒人员既是违法者，同时也是受害者和病人，需要政府、社会、家庭和公众的广泛关注和爱护。同时，吸毒人员作为公民，基本权利不受侵犯。禁毒法和戒毒条例保护戒毒人员的人格尊严、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并保证其在入学、就业、享受社会保障等方面不受歧视，防止对吸毒人员标签化、污名化。同时，中方认为必须平衡、全面地理解对吸毒人员的人权保障，反对借推行“吸毒者减害措施”，放任吸毒和变相毒品合法化。